

青岛冠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起凡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青岛冠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1,5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选举姜爱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董事潘利平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张起凡提名，股东大会拟选举姜爱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冠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青岛冠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9 日